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规定。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选举，与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张陶勇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以公开招投标形式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对应的预计总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

易根据公开招投标、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议案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陶勇

黄廉熙

王刚

2023年12月12日